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 年 6 月 13 日下午，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4 名，实际出席监事 4 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投票表决，本次会议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调整后的财务数据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同意选举尚鹏超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一致审核通过，同意补选李传玉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

日起至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四日

附：

1、尚鹏超先生简历

尚鹏超先生，中国国籍，1990年出生，法学专业，硕士学历。先后任职于金杜律师事务所、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兼任北京丰收未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康达尔工业园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康达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康达尔前海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康达尔（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丰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康达泰运输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现任证券法务中心总经理。

2、李传玉女士简历

李传玉女士，1968年生，香港城市大学国际会计专业硕士，先后任职于深圳珠江实业公司、花样年地产集团、花样年集团（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嘉年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9年5月起至今任京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传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除京基集团有限公司以外的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传玉女士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3.2.3条所列情形；李传玉女士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李传玉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